

证券代码：839567

证券简称：ST 亚玫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亚玫标签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东风路 56 号 4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丽静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287,6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438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编制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〈2023 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并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

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专项审计说明》已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〈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发生累计亏损，且现有及正拓展的业务需要保证一定量的流动资金以确保 2024 年生产经营的顺利完成，暂不对 2023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编制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专项审计说明》已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4-01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中审亚太审字（2024）004968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7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申闻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彭逸闻、蒋巳晔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。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上海申闻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

上海亚玫标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